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Energy Investment Limited

中國環保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

公司秘書、財務總監、授權代表及授權人士之變動

中國環保能源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梁志永先生（「梁先生」）已因其事業發展提呈辭任公司秘書、財務總監及授權人士及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所界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在香港代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起生效。梁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彼並不知悉有關彼辭任而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之任何事宜。

董事會欣然宣佈，鄭淑娟女士（「鄭女士」）已獲委任以填補於梁先生辭任後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財務總監、授權代表及授權人士之職位空缺，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 僅供識別

鄭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持有企業融資碩士學位及商業學士學位。鄭女士於金融、會計及企業秘書工作方面擁有廣泛經驗。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梁先生於彼之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以謝意，並對鄭女士之新委任表示歡迎。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保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陳彤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陳彤女士（主席）、項亮先生及李琳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姚正薇女士及王正華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睿思女士、謝光燦先生及周珏女士。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